

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文件

沧政复〔2019〕114号

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2019年第五批 中央统筹整合涉农资金的批复

县扶贫办、县财政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请求审定2019年第五批中央统筹整合涉农资金的请示》（沧开发〔2019〕49号）收悉。经县第十三届人民政府第29次常务会议研究，同意2019年第五批中央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共计109万元，全部用于县水务局水利基础设施项目。请你单位严格按照相关程序 and 规定办理。



